

第三师图木舒克市生态环境局涉企行政检查频次上限

序号	检查事项		频次上限	
	检查类别	事项名称		
1	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现场检查	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现场检查	重点排污单位	全年4次
			一般排污单位	全年2次
2	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情况跟踪检查	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情况跟踪检查	全年2次	
3	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监督检查	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监督检查	全年2次	
4	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活动情况检查	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活动情况的检查	全年1次	
5	核技术利用单位行政检查	对核技术利用单位行政检查	全年1次	
6	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查	对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情况的检查	全年1次	
7	核技术利用单位放射性污染防治的行政检查	对核技术利用单位放射性污染防治的行政检查	全年1次	